契約終止協議書

立合約書人：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　　（以下簡稱甲方）

謝冠彰 先生　　（以下簡稱乙方）

緣甲乙雙方前於 2024 年 10 月 18 日簽署顧問合約書，茲因故須終止合作，本協議書簽訂前顧問合約書，原定合約期間自2024年10月11日起至2025年10月10日止，經雙方審閱並誠信協商後，就契約終止事宜約定如下：

一、 契約終止日： 雙方確認合作契約自__2025__年__05__月__04__日（下稱「終止日」）起 合意終止，契約終止之權利義務，依本協議書之約定辦理。

二、 給付金額：經雙方同意且確認，應給付之款項如下：（一）甲方應給付乙方之金額，經雙方核算為新台幣 16,000 元，甲方應依原顧問合約書第五條約定給付之。

三、 雙方承諾：除雙方另以書面約定外，雙方承諾且確認，自本協議書簽訂時起，本協議書將取代所有先前口頭承諾及書面協議，並以本協議書作為雙方間終止合作之最終且唯一解決方案，雙方均應誠信履約，以維雙方權益，不再以任何理由或方式，就合作契約之終止向他方提出任何請求或主張。

四、 契約份書：本協議書正本共壹式貳份，雙方各執乙份為憑。

立合約書人

甲方: 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:黃漢洲 統一編號:89376900	乙方:謝冠彰 身份證字號: A121648958

2　0　2　5　年　0　5　月　0　5　日